

领导批示：

内部参阅

智库成果要报

(第180期)

中共宁夏区委宣传部

2026年2月24日

〔2024年自治区社科规划项目阶段性研究成果〕

宁夏引黄古灌区灌溉工程遗产保护与利用对策研究

.....王 飞、马小丽

宁夏引黄古灌区灌溉工程遗产 保护与利用对策研究

宁夏引黄古灌区是中国历史最悠久、规模最大、历史影响最深远的古老灌区之一，2017年成功列入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名录，是黄河主河道上第一个世界灌溉工程遗产，是古代水利工程的经典，代表着中国古代水利工程技术的卓越成就。两千多年来，引黄古灌区灌溉工程规模体系不断完善，持续发挥效益，成为支撑自治区社会经济发展与维持生态环境稳定的基石。通过对现存引黄灌溉工程遗产实施有效的保护与利用，将遗产中蕴含的历史文化价值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对助推宁夏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促进乡村全面振兴具有重要意义。

一、宁夏引黄古灌区灌溉工程遗产保护利用现状

(一) 遗产概况。宁夏引黄古灌区位于自治区中北部，行政区划包括中卫市、吴忠市、银川市和石嘴山市。灌区南北长320余公里，东西最宽40多公里，整体沿黄河流向呈一狭长地带，面积约6600平方公里。目前，留存下来的灌溉工程遗产主要由工程类灌溉工程遗产和非工程类灌溉工程遗产两大类构成。工程类灌溉工程遗产主要包括秦渠、汉渠、汉延渠、唐徕渠、七星渠、美利渠、惠农渠、大清渠等在用型灌溉工程遗产和吴王渠、西河口、秦渠猪嘴码头等遗址型灌溉工程遗产两种；非工

程类灌溉工程遗产主要由灌溉工程伴生的桥梁、龙王庙、古代水利碑刻、水利工具等物质型和传统灌溉技术、灌溉制度、水利工程档案、水利文献典籍、水利诗词碑记及灌溉民俗活动、水利神话传说故事等非物质型组成。

（二）保护现状。自治区将引黄灌溉工程遗产保护作为传承弘扬黄河文化的重要工作，先后将秦渠、汉渠、汉延渠、惠农渠、唐徕渠和昊王渠遗址列为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出台《宁夏回族自治区引黄古灌区世界灌溉工程遗产保护条例》，编制《宁夏引黄灌溉工程遗产保护规划（2018—2035年）》，在重点水工建筑物和引黄灌溉古渠旁设置纪念碑和保护碑，全面加强保护工作。

（三）研究现状。加大宁夏黄河文化研究阐释力度，深入挖掘引黄古灌区灌溉工程遗产的历史和时代价值，形成《宁夏引黄古灌区世界灌溉工程遗产保护与利用措施》《宁夏引黄古灌区世界灌溉工程遗产保护利用探析》等一批研究成果。成立宁夏水文化丛书编委会，编辑出版《宁夏历代河渠图集》《重修中卫七星渠本末记·点注本》等珍贵水利文化书籍，丰富引黄灌溉工程遗产研究的史料载体。开展《宁夏引黄灌溉工程遗产名录调查研究》《宁夏引黄古灌区水利地名调查研究》等课题研究，梳理水利地名287处、形成344条灌溉工程遗产名录，进一步扩展了引黄灌溉工程遗产研究的范围和内涵。

（四）利用现状。系统推进引黄灌溉工程遗产保护利用展示

工程建设，2011年9月建成宁夏水利博物馆，深度融入青铜峡黄河大峡谷5A级景区，年均接待游客35万人次，成为“水利+旅游”高质量融合发展的典范。2025年5月建成黄河宁夏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展示中心，成为保护、传承和弘扬宁夏黄河文化的“窗口”和“阵地”。许可黄河大峡谷景区、宁夏昊王米业等农旅企业无偿使用宁夏引黄古灌区世界灌溉工程遗产标识标志，充分发挥遗产“金字招牌”的经济效应和文化价值。

二、宁夏引黄古灌区灌溉工程遗产保护利用困境

（一）遗产保护管理体系尚未建立。日常管理主要涉及水利灌溉管理和水利工程安全管理，遗产历史文化价值保护责任尚未纳入水利管理职责范畴。现行水利管理制度、规章及其行业规范、标准等文件中缺乏灌溉工程遗产保护管理的相应内容，各相关单位、部门涉及遗产管理的具体对象不明确、内容不全面、目标不系统，不利于长远保护与发展，亟需从法律、法规、管理机构、体制机制与技术标准等层面完善工作体系。

（二）遗产宣传展示平台较少。当前，引黄灌溉工程遗产宣传展示体系建设总体处于较低水平，宣传推广还没有形成声势，引黄灌溉工程遗产统一标识确定及设置有待加强。灌区现场展示体系尚未完全形成，具有重要历史文化价值的展示设施欠缺，内容不全面，可达性与可视性较差。宁夏水利博物馆和黄河宁夏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展示中心的展陈形式相对较为传统、展陈技术和手段有限，宣传展示成效尚有很大提升空间。网络宣传

展示平台有待完善，亟需建立适应时代发展和社会需求，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灌溉工程遗产宣传展示体系。

（三）遗产基础研究薄弱。对灌溉工程遗产的内涵挖掘和价值阐释不够深入，研究呈现零碎化、表层化，缺少对宁夏引黄古灌区突出普遍价值的研究总结。秦渠、汉渠、唐徕渠、七星渠等重要引黄古渠道的具体开凿年代，汉、唐、西夏、元、明、清等重要历史阶段引黄灌溉工程体系发展演变的脉络，西河、吴王渠、金积渠等历史时期的渠线走向、工程体系构成及水利工程技术等亟待准确厘清。

三、宁夏引黄古灌区灌溉工程遗产保护利用举措

（一）加强顶层设计。在《宁夏引黄灌溉工程遗产保护规划（2018—2035）》基础性上，编制《宁夏引黄古灌区在用型古灌溉工程保护专项规划》《宁夏引黄古灌区遗址型古灌溉工程保护专项规划》和《宁夏引黄古灌区灌溉工程遗产保护实施细则》《宁夏引黄古灌区在用型古灌溉工程更新改造技术标准》等专项规划和行业标准，建立宁夏引黄古灌区灌溉工程遗产保护管理机构，通过相关厅局及市县分工负责的方式，合力做好遗产保护管理。推进管理体制变革，推动现有引黄古灌区水利工程管理单位依法依规行使管理职权、履行遗产保护职责。

（二）完善保护措施。建立引黄灌溉工程遗产保护标识体系，统一规划设计遗产标牌样式，打造与宁夏引黄古灌区历史风貌协调统一的遗产展示方式，完善灌溉工程遗产保护标识、

保护碑和沿渠保护界桩布设。灌溉工程遗产保护注重与遗产及其区域环境相协调，保持区域环境历史风貌，维修工作应以翔实的史料、调查研究资料和工程建筑材料分析为基础，依据技术标准制定个性化维修方案，由专业队伍设计施工。建立“宁夏引黄古灌区灌溉工程遗产数据库”，配套建设“宁夏引黄古灌区灌溉工程遗产监测预警平台”，为灌溉工程遗产保护管理、日常监测等提供数字化支撑。

（三）强化研究支撑。构建引黄古灌区灌溉工程遗产研究体系，引进和培养一批专业技术人员，依托考古、文献档案、民间非遗等科学梳理其历史脉络和科技成就，深入系统开展研究，不断深化蕴含其中的时代价值和精神内涵。编著宁夏引黄古灌区灌溉工程历史与文化、水利与科技等方面的研究类书籍，通过系统整理和研究，形成一批反映宁夏引黄灌溉发展历程的水文化成果；启动引黄灌溉工程遗产衍生出的相关物质及非物质型文化遗存的保护传承工作，深入讲好宁夏“黄河故事”。

（四）促进水旅融合。强化引黄古灌区灌溉工程遗产资源整合与开发利用，以黄河国家文化公园项目为纽带，利用河渠水系等自然资源优势，实施满达桥宁夏引黄古灌区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公园、美利渠渠首遗址公园、唐正闸灌溉工程湿地公园等灌溉工程遗产公园项目，提升遗产活化利用及社会服务水平。深入挖掘灌溉工程遗产的品牌价值，将遗产开发与灌区特色产业、全域旅游发展结合起来，打造黄河水利灌溉文化旅游精品

线路，为灌区农产品、文创产品等注入历史文化内涵，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满足群众文化需求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本文系2024年自治区社科规划项目“宁夏黄河水文化遗存与保护利用研究”（项目编号：24NXCSH03）阶段性成果。

（执笔人：宁夏水利博物馆 王 飞 马小丽）

请将领导同志的批示反馈自治区党委宣传部理论处 联系电话：6669518

呈送：自治区党委、人大、政府、政协领导班子成员，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印发：各市、县（区）党委，区直有关部门和单位。

共印40份